

《蠻書》

「蠻煙蜃雨，無別晨昏」

——唐·孟珣，《嶺南異物志》

壹、

1-1

總是在下雨的夜晚，我會記起港鎮的事。

彷彿永遠陰雨的港鎮，長長的出殯隊伍，沿著岸邊行走。海潮湍急，夾帶著鹽粒的冷風，吹刮過每一個送葬人的臉。酒瓶裡沙石震盪作響，壞毀堆沙的冷氣機和冰箱，塌掉半邊的鐵皮屋（原是一方檳榔攤），馬鞍藤結滿暗紫色的花。水霧瀰漫，遠方有島嶼隱現。喪樂聲中，一個男人衝了出來，高舉竹竿揮舞著，作勢就要擊打棺材。他叫著他才是死人，你們全部搞錯了，是他要進去「那個」裡面。送葬人停下腳步，看著這一場突如其來的獨角戲碼。他們就只是淡漠的站立，像是並不入戲的觀眾。柳條在風裡飄盪，那男人全身濕透像是初登岸的水鬼。他想要去觸碰那副棺材，人們卻怎麼也不讓他靠近了。他發狂起來，彷彿一條斷尾的狗，直到喉頭只能發出「唔——唔——」嘶聲，才跌坐在地。

浪花飛起，陰雨落在每個人的頭頂。

我看得清清楚楚。

年紀最小的我，由祖母簇擁著，走在送葬隊伍的最末。

我遠遠看著他們，牢記禮儀的程序。我知道未來，我將為這裡的所有人舉辦葬禮。

於是有時，我會想起那嚎哭的男人，想起那個海岸邊的葬禮。即使許多年過去，我仍懷疑那只是一場夢境。

彷彿孩童時候的我，午睡醒來，便能輕易看見祖父的背影，正坐在小板凳上，短窄的肩膀規律起伏。我明白，他正在挑揀蓮霧，背景音樂是拉吉歐的沙雜訊。大概是〈惜別的海岸〉或者〈講什麼山盟海誓〉，憂愁的詞句，搭配歡快的曲調。讓人無比心安的時刻，我會在竹蓆上多打幾個滾，讓竹編在我的背上留下細密的痕路。窗外雨水疏落，雷光閃滅，一幅近暮的景色。雨水從山裡轉來，化作點點寒氣，滲進肝脾。心臟忽然一顫，我翻身下床，踩上過大的藍白拖鞋，輕手輕腳拉開小冰箱的門，取出黑松沙士（祖父總要我加一點鹽巴）。爬回床上，靠著牆，一點一點啜飲。

雨持續下。

也並非每個下雨的夜晚，我都會記起港鎮的事。

事實上，城市的雨和港鎮的雨並無不同。也或許，差別只在於我沒有一台冰箱，裡面永遠擺放著幾罐等待摻鹽的黑松沙士。

祖父失蹤的前一天，也是下著這樣的雨。

我從輕淺的午睡中醒來，坐起，卻未見到祖父，未見到那規律起伏的臂膀——我很快就確定了：他並不在那裡。他的背面，總是在那裡，總是在勞動著。他會將蓮霧按照熟成程度，分成四個等級，再依次安放進不同大小的桶子或盆子中。當然，在裝箱時，他仍會將較黑亮俗稱「黑珍珠」的，放在最上頭。小時候的我，也曾為展示自己的孝順貼心，幫忙過幾次，祖父總不耐煩的搖手，將我撥到一旁。我有時會鬧脾氣，不走，就佇著惡狠狠瞪視他的背部。而他並不理會，只是緩慢卻又穩準的幹好每一個活。我楞楞看著他，肌肉紋理機械般的運作著，也不知怎麼，就深深的被說服了

我甚至羨慕起父親，多麼希望自己才是祖父的兒子。

我悄悄的走離，從冰箱取出沙士，在他的座位旁也放上一瓶；再坐回床，看著窗外的雨，捧著我自己的，靜靜的啄。

沒過多久，祖父回來了。

祖父坐回原來的的位置，繼續勞動。而我看著他的背影，腦子像是被誰喊停了，放空，只是聽著雨水降落。他取出封箱膠帶，將最後一箱蓮霧封妥，送上托運行的貨車。他脫下手套，回頭看見了我。

我叫喚他，「阿公、阿公。」

他叫我跟著他走，我聽見雷聲隆隆。

雷聲隆隆，這樣一座城市，白色的房間。

窗前檯燈微亮，仍下著無邊無際的雨。

孔老師翻過身，我趕緊抱起膝蓋上的筆記本。她略帶痛苦的呻吟，雙手在空中搖動，似乎想抓住什麼。白底黑字的方鐘，顯示是 1 點，12 分，28 秒。孔老師翻身，雙手在空中搖動。囁語。1 點，14 分，37 秒，返回睡眠，發出輕微的呼聲。這是醫生交代給我的「紀錄表」，要我若還清醒，可以試著記下老師睡眠異常的時間和狀態。尤其這一兩個月，是重要的觀察期。

當時間變成數字，身體狀態化作植物圖鑑式的描述，我不無傷感：淡淡的筆跡終將成為孔老師的餘生。我憶想起孔老師尚且健朗時（我們都不知曉，病灶已在她體內蔓延），有次 meeting 後向我提起，她的獨生女兒，「你知道嗎，她大二那年，剛過二十歲，突然不見了哦——」她平靜的敘說，那疾病來得迅疾（真的是「疾病」啊，她感慨），醫師怎麼驗都驗不出個結果。孔老師當機立斷，向系上告假，氣極敗壞搬著棉被住進醫院，準備長期抗戰，卻再沒等到女兒清醒的那一刻。那女孩身軀總是高燙，手腳冰涼，像一只故障的機械玩偶，直至此生的最後一個呼息都在抽搐著。

孩子的死亡，讓她再也無法在課堂上講授祭文，甚至不能展讀那些悼亡的詩歌。那曾是她閱讀千百遍的文字，閉上眼睛都能背誦，卻在臨老之時，徹底拋棄了她。孔老師說，她還是喜歡教學的，然而眼前學生與死時女兒年紀相仿，女兒卻沒有資格活下來，她就無可遏止的痛恨這個世界。她斷絕與學生的聯繫，不再參與任何系務或學術活動。她時時感到幻覺，感覺女兒的幽魂仍躲藏在文學院，徘徊不去。例如教室的牆的背面，鏡子，大榕樹的陰影，飲水機邊——

「病因」的匱缺，讓學界馳騁多年的孔老師深感不安。對於孔老師來說，無有原因這件事，比死亡本身更讓人恐懼。她將女兒的遺體接回家中，買了冰櫃冰存，遲遲不肯火化。鄰居一開始還頗能憫其哀情，然日子久了，有一屍體在鄰房，總是讓人感覺古怪。後來，總算有人向殯葬管理處投訴，政府人員便派人來勸。「不能再等一等嗎？」孔老師很冷靜，她說，只要屍體沒有發出異味，就不算犯法。她護了女兒的失身兩個月，直到那臭味再也藏不住了。她哭著看她年輕的肉體燒成灰燼。

「有一陣子，我常做這樣的夢：我踩進一個深不見底的洞。然後不停的往下掉。」她說話的語調，依然平靜，像在描述一則日常瑣事。我卻不敬的記起偶有所見的新聞：機車騎士連人帶車，摔進人孔蓋不知何故消失的孔洞的樣子。或許，在兒子死去那一刻，孔老師早已連人帶車跌進坑裡，摔得極深極深。那次的墜落，把她內裡的某一塊蕊心，永遠的摔折、摔碎了。以至於，她那老敗、而總是憂傷的臉，讓我聯想起一個詞：「麻木」。那是宋明理學家的詞彙吧。血流與思想徹底堵塞，再也無法運行，失去動能——

麻木。

孔老師即便睡著，依然戴著毛帽，彷彿那是從她頭頂延伸出去的器官。

帽子底下的頭髮已經沒有了。

徹徹底底是空的。

那是有一回我推著她，在醫院地下室的百元理髮店理的——她要求，務必

要剃得一乾二淨（「沒有比稀疏還好一點，雖然一樣難看」）。在那之前，她已有大量落髮的癢兆。有一回她洗完澡（她雖虛弱，卻堅持不讓人協助洗澡與便溺），躺在床上，憂悒的盯著牆上的複製畫。她告訴我，那幅圖是卡拉瓦喬的《聖馬太蒙召喚》（The Calling of St. Matthew）。她虛弱的笑著，要我看，「考考你，說說感想。」我不知道要說什麼。總是這樣的，孔老師會忽然說起，「來，我考考你……」而我總是答不上來。或許，並不是不知道要如何回答，而是我的答案，永不會是對的。她還是要我說。我只好說，我注意到光，注意到那個召喚者的手指。那像是明知故犯，她果然說不，她說，這幅圖要表現的不是光，而是暗。是那神聖「聚光燈」以外的，那巨大且未知的，逐漸侵襲而來的影子。

她一手抓起我的手，另一手則攤開來，在我掌心灑落一撮細柔如雛鳥毫毛的灰髮。

1-3

雨持續下，雷聲已經收斂了一些。

從醫院看出去，城市竟恍若一片荒蕪田園。祖父失蹤多年，祖母也搬進了療養院。蓮霧園荒廢了，爬滿雜草和毒蛇，成為野狗的聚集地。一開始，幾個比較親近的族人，還會相約端午中秋節日，返老厝辦桌，維持「團圓」的假象。漸漸的，除了父親、叔叔偶爾回去擦擦神龕的灰塵，老厝已經無有人跡。

棲住的人群散去，老家也就真正的死了。

海濱的療養院，成為祖母棲居的家屋，那是她自己選擇的最後住所。

八十三歲的某個早晨，祖母從只有她一人的大棉床醒來。她瞪大眼睛，急急穿過客廳，挑選一隻農會年節時送的保溫壺，裝飽熱水。她披掛所有金飾，穿上赴宴的桃紅色套裝，過時亦過寬的墊肩，讓已縮水的她，看起來更像是偷穿母親衣服的小女孩。她回到客廳，如往昔那樣，讓自己陷落那張老藤椅，深深的陷落——不知過了多久，她已決心拋棄這個淹過三次大水，死過無數親人的家厝。她的行李箱裡，只放進三套衣物，以及新台幣十二萬三千零六元（裝在一刺繡的小包裡）——那是她從農會提領出來的，全部的財產了。

她拉起行李箱，彷彿少女時候的離家出走。

——當然，關於祖母的離開之日，只是我的想像。我並未能親見，祖母鎖上門的表情是如何決絕，竟彷彿沒有一絲的悲傷。

我並未親見的祖母離開，更無從知曉她如何一個人搬進濱海的療養院。唯一肯定的，只有我們載了一車日用品過去，走進大廳，發現她正靜躺在輪椅上，周圍是一列外觀與她幾無分別的老人。她的眼瞼微微上翻，嘴角有彷彿蝸牛爬過的涎痕。竹簾飛起，陽光落在她的臉龐，窗台上，安坐著一尊額頭缺角的白玉觀音像。

祖母身體總是健朗，卻在住進療養院後，水氣蒸散那樣，快速失散了能量。我們幾個兒孫輩，總會輪流站在她的面前，隨堂測驗那樣考她，也權充復健。例如，我們最常做的，就是以閩南語問：「我是誰？」、「他是誰？」只要她回答對了，我們就拍手。就算答錯，也拍手。她笑起來，得意極了——當然，她笑時，我們也拍手，她就更開心了。唯當我們惡作劇那樣唸起祖父的名字，她才有別以往的陷入沉思，最後才恍然大悟笑說，那是她的公公，是我們驟然

逝去的阿祖。

祖父，那是她相伴一辈子的另一半啊。當時我並未多想，後來卻逐漸想通了。當然，那是更後來的事。

今年初，我跟著大人又去見了祖母。

祖母看見我，就指著小桌上的藥瓶，喃喃細語，像是介紹她的好朋友給我認識。她會用碎玻璃般的語句，提醒我，少年郎，身體要顧，少喝涼水，「無你老的時祔會後悔。」父親說，療養院總會在下午三點，打開小拉吉歐，讓老人們聽聽充滿雜訊的賣藥電台。最受老人歡迎的，是一個師傅的養生談。祖母加入養生行列，挪用僅存財產，團購了這些瓶瓶罐罐。她研究起過往不屑一顧的健康食品，並在初一十五，不吃不喝，「微斷食」。

祖母活到八十三歲，終於學會怕死。

她學會拋棄自己的過去。

她不只選擇花費金錢，更耗盡此生所佔有的最後時光，讓自己殘敗的壽命延長。

在這樣落雨的夜裡，我總想起祖母，想起海濱的療養院，那些面頰垂垮，彷彿將永遠在陽光底下曝曬的老人。但是不知道為什麼，當光線褪去，最終剩下的，只是一個單薄的印象：我們坐在車裡，父親握著方向盤，使力迴轉。而我在裂了一角的後照鏡中，看見祖母，她在輪椅上，在與她一樣瘦弱的椰子樹下，隨著我們駛離而漸漸縮小，模糊，最終化作一枚黑點，消失不見。

對我來說，「老家」這樣的稱呼，已隨人們的離開失去意義。取而代之，家族有了 LINE 群組，取名「隊長ㄟ厝」（祖母的名字裡有個「隊」字）。叔叔暱稱「小海」，姑姑暱稱「UKI」，我花費了好長的時間，才一一把他們的臉龐與 ID 拼合在一起。他們在群組裡晨昏定省，宗教貼圖（綻放金光的蓮花彌勒），搞笑影片（某個胖女士連續滑倒四次），養生小叮嚀（你知道這九種蔬果可以養顏抗老嗎）。我總想像，那是一處虛構的庭埕，或者亭仔腳，還能收容離散的幽靈，來到此處停歇，泡一壺茶，說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。

我習慣潛水，已讀不回。

我告訴自己，那是「囡仔郎，有耳無嘴」的家訓。

直到有一回，深夜，父親傳來訊息。他的用語並不迫切，但我擅自將它理解為：若再不回訊息，這個「家」也要散了呀。我才驚惶的加入某間證券公司為好友，獲贈一組貼圖。習慣在每個早晨，傳一隻手比愛心的熊，並獲得其他貓咪、駱駝與鱷魚的熱烈回應。

1-4

消失不見的還有祖父。

療養院回程的路上，我和父親聊起關於祖父的印象，我竟浮現一個從未和任何人談過的兒時記憶。那是炎熱的午日，祖父來到蓮霧園時喝了不少的酒，整個人紅通通的，散發著熱氣。他脫去上身的衣服，騎著那台破敗的小五十，載著我，行在一條長長的路上。那時我約莫七八歲吧、甚至五六歲都有可能。

我並不知曉我們將去那裡。那路似乎是前往我們家蓮霧園的柏油路，周遭的風景卻大不相同。我記得，那是一片大大藍藍的天，無數結著實穗的芒果樹，橘褐色的佈滿葉片的土地。還有溪水——不，其實只是小水溝中水流動的聲音。除此之外，一切靜止。雲也是靜止的，在那片景色中，我們彷彿是唯一移動的物。不知從何時開始，祖父在風裡大聲呼唱起著原住民的慶典歌謠，還有一些台語歌曲，我並不清楚那些歌曲是什麼意思，更不知道它們的歌名（或許，我還隱約懂得如何去唱）。行進的過程中，我能清楚感覺到，祖父的一隻手伸進我的短褲褲檔，然後輕輕的包覆。他挑弄著我的小雞雞，像是在挑揀蓮霧那樣，穩準而熟練。我並沒有反抗他，只覺那是一種親近。我根本不知道勃起，我享受著那樣的親近。

在那無比漫長、彷彿永遠不會結束的路途中，我們摔車了。

車子往道路左邊傾斜，摔進田裡。等我意識過來，已見到祖父滿身是血，仰躺在草堆上。陽光從果樹葉間，照在他的臉上身上，像是一個個光亮的坑洞。我分不清楚，他究竟是死了或者睡著。我伸手去戳他的右眼皮，牢牢緊閉，並且散發著濃濃的酒氣；再過幾秒，他的鼻孔竟開始湧出鼻血。我驚恐至極，一雙小手下意識堵上去，沒想到那鼻血還是從指縫間汨汨流出。我抹了抹臉，我的眼睛所見，就全部變成了紅色。我分不清楚，那是我自己的血還是祖父的。我心想，必須去找人求救。於是，我開始跑，死命的跑，全世界只有我知道，祖父快要死了。

可是那鄉間的路上並無一人。

我渾身是血，在那全然靜謐的風景裡像個急著要吃人的喪屍急速奔跑著——

可是父親說他完全忘了這件事——不，並不是忘了，是根本沒有。他質疑這一段記憶，只是我自己的幻想。他說，太奇怪了，家裡並沒有那樣一台「破舊的小五十」，而且「你阿公是讀書人啊，我從沒看過他喝一滴酒。」

我看著父親開車的背影，他的頸子的紋路，讓我想起了祖父。想起我坐在他的機車上的那一個不存在的午日，想起那些血和酒氣。我遂也更孤獨的明白，這世界恐怕僅有我一人記得——「那一日」——而我所能做的，僅僅是將它安放在我的記憶裡，闢開一方田地種著，安養它，直到我也不存在這個世界之中。

1-5

第一次和孔老師面談，就確定了那一年的工作。

「老師，謝謝。」我不斷道謝，「謝謝。」

我從未修過孔老師的課，關於她的傳聞大多是不怎麼動聽的話。例如，很多學長姊認為她堅持的文獻考據方法，早已過時。現在只要鍵入關鍵字，就可以輕易檢索。「那麼守舊幹嘛呢？難怪現在中文系會被人看不起……」我另一個做唐詩的朋友跟我說過，他的指導教授曾當著眾多同學的面，呼之欲出的諷刺「某位老師」。她說，只是因為年紀大、輩分高，系上同仁才敬重她幾分，否則她肚裡的東西，早就都是老貨了，「不只我，你們也要引以為戒啊。學如逆水行舟，聽過沒有？」

「只有你來應徵。」她僵白的臉上，擠出一絲笑意，「我才要謝你。說什麼

謝謝呢？」她並不高，駝背讓她更顯得矮小。一雙過度使用而腫脹的眼球，總讓我想起校園裡的黑冠麻鷺，那弱質而神經兮兮的體態。談妥工作內容與酬勞後——薪資比我想像的高上許多——我為她清洗咖啡杯，並且收拾好。她背起後背包，帶我離開教師休息室。樓梯間燈管光線閃滅，細長甬道剝蝕了一大片，可以直接看見內裡血肉般的紅色磚瓦。

眼前這個女人，已在此穿梭三十年有了。

她的研究室在二樓，窗外有一株不知名的巨大的樹。我每回去找孔老師時，總是在想，那裡會不會忽然有一個我並不認識的神，像是泰山那樣打著赤膊盪進來。陽光照射進來，房間卻仍讓人感覺陰冷。書櫃早就塞爆了，甚至，地板也滿溢得全是書。天花板長著嚴重的壁癌，蛛絲拖著一串剝落的白漆，這小小的文明，隨時都會崩毀一般。桌上也全是書，而被書堆包圍的桌上，有一台小電腦。孔老師用不可思議的、少女般的方式躍過了那些書。她回到桌子後面，書籍再次將她包圍淹沒。

她指示著我，從書架上搬下厚重的四大冊的《全唐五代筆記》。大紅色的封皮，已然大半斑駁，紙頁間夾滿各種顏色的標籤紙，我能聞到厚重的「書的氣味」。她推開了另外三本，獨獨挑了第三冊，依循著頁碼，找到了第 2218 頁。她指給我看書名：《北戶錄》，然後是作者：段公路。

「你知道這個人嗎？」

我看了一眼，就知道此生從未聽過這個名字，便愧疚的搖了搖頭，「對不起。」

「段成式？你知道吧。這個人是段成式的子姪輩，他們一家都寫這些東西。」她似乎在笑，卻沒有任何喜悅的感覺。她將那厚重的第三冊放置在地，又翻開第二冊，找出房千里的《南方異物志》。隨後，她循著標籤紙，翻開《投荒雜錄》，示意我讀：

昔陳氏因雷雨晝冥，庭中得大卵，覆之數月，卵破，有嬰兒出焉。自後，日有雷扣擊戶庭，入其室中，就於兒所，示乳哺者者

「來，我考考你。」孔老師說，「有什麼感想？」

「嗯……」我立刻警戒起來，猜想那是孔老師對我的第一個測驗，「讓我想起到干寶的《搜神記》。」

我從過去閱讀中國文學史的經驗，撈到了一根浮木，心裡還有些得意。但從孔老師疲憊的臉上，並無法讀出太多的訊息，她只是點點頭，示意我繼續說下去。

「干寶《搜神記》裡也有很多這樣的變形故事。」我說，「雷震子。我聽說雷公的民間傳說，是從中國南方少數民族傳來的。」

「嗯，」孔老師依舊是那樣的表情，不置可否，「不只。再想想。」

她把書推到我的面前，大力呼了一口氣：「這些就是我們接下來的工作。」

我還記得，她說「我們」時的語氣，不太像是我和你，而更像是「我」和「我自己」。

「真不好意思，一開學就要你工作。希望你能諒解。」她說。「我所剩的時間不多。」

1.6

試羅列唐與唐前的「異物志」中的「孔雀」：

時代	作者／著作	內文
東漢	楊孚《異物志》 （《南裔異物志》等）	（1）孔雀形體既大，細頸隆背似鳳凰，自背及尾皆作圓文。五色相繞，如帶千錢，文長二三尺，頭戴三毛長寸以為冠。足有距，棲遊岡陵，迎晨則鳴相和。 （2）孔雀，人指其尾，則舞。
晉	劉欣期《交州記》	孔雀色青，尾長六七尺。能舒舞，足為節。
唐	孟詵《嶺南異物志》	交趾郡人多養孔雀，或遺人以充口腹，或殺之以為脯臘。人又養其雛以為媒，傍施網罟，捕野孔雀。伺其飛下，則牽網橫掩之。採其金翠毛裝為扇拂。或全株生截其尾，以為芳物，云生取則金翠之色不減耳。
唐	房千里《南方異物志》	孔雀，交趾、雷、羅諸州甚多，生高山喬木之上，大如雁，高三四尺，不減於鶴。細頸隆背，頭栽三毛，長寸許。數十群飛，棲遊岡陵，晨則鳴聲相和，其聲曰「都護」。雌者尾短，無金翠。雄者三

		<p>年尾尚小，五年乃長二三尺。夏則脫毛，至春復生。自背至尾有圖文五色，金翠相繞如錢。自愛其尾，山棲必先擇置尾之地。雨則尾重，不能高飛。南人因往捕之，或暗伺其過，生斷其尾，以為方物。若回顧則金翠頓減矣。山人養其雛為媒，或探其卵，雞伏出之，飼以豬腸生菜之屬。聞人拍手則舞。其性妒，見采服者必啄之。</p>
唐	段公路《北戶錄》	<p>雷、羅數州，收孔雀雛，養之，使極馴擾。致於山野間，以物絆足，傍施網羅，伺野孔雀至，即倒網掩之，舉無遺者。或生折翠羽，以珠毛編為簾子、拂子之屬，粲然可觀，真神禽也。一說孔雀不必匹偶，但音影相接便有孕，如白鴿雄雌相視則孕。或曰，雄鳴上風，雌鳴下風亦孕。見《博物志》。又《周書》曰：「成王時，方人獻孔鳥。」方亦戎別名。《山海經》：「南方孔鳥」。郭璞註：孔雀也。《宋紀》曰：「孝武大明五年，有郡獻白孔雀為瑞者。」噫！象以齒而焚，麝因香而死，今孔雀亦以羽毛為累，得不悲夫。</p>
唐	劉恂《嶺表錄異》	<p>交趾人多養孔雀，或遺人以充口腹，或殺之以為脯腊。人又養其雛以媒，旁施網罟，捕野孔雀。伺其飛下，則牽網橫掩之。採其金翠毛裝為扇拂。或全株生截其尾，以為方物，云生取則金翠之色不減耳。孔雀翠尾，自累其身。比夫雄雞自斷其尾，無所稱焉。</p>

老師，您一定見過孔雀吧？

無論是在畫冊上、在動物星球頻道，或者在動物園裡，那種徹底喪失生氣，彷彿重度失眠的神經質鳥類……

孔雀生長在南方。

早在古代的《山海經·海內經》中，就將孔雀記載為「南方之鳥」。在中國史傳中，也多有邊疆異族呈貢孔雀的記錄。早在而自東漢楊孚《異物志》開始，孔雀在「南方」博物系的系譜中，就是多次出現的物種。如果可以，請仔細閱讀上表，我們會發現，作者們描寫的文字雖有繁疏枝別，但是他們多已注意到孔雀外觀（身形高大和羽毛的文采）和習性（能舞）上的特點。而在唐代作者的筆下，更多了「孔雀媒」這一地方習俗。房千里《南方異物志》對孔雀的描寫，顯然承繼楊孚《異物志》的紀載。而孟瑄《嶺南異物志》與劉恂《嶺表錄異》，文字亦幾乎一致；惟劉恂補述帶有訓誡意味的「孔雀翠尾，自累其身，比夫雄雞自斷其尾，無所稱焉」。而此斷語，也和段公路《北戶錄》中的感嘆相似：「噫！象以齒而焚，麝因香而死，今孔雀亦以羽毛為累，得不悲夫」。我覺得這一段要講的，不只是「美麗的事物，總會成為拖累」這樣「紅顏禍水」的告誡話語，而是這些承繼自祖先的遺產（例如孔雀的羽毛或者象的牙齒），終於成為自我毀滅的引信。——寫到這裡，就讓人泫然欲泣，難免聯想到自身的處境。原來我們的命運，都已寫在我們的血脈之中。

另外，我想要提醒您注意的是，段公路《北戶錄》描述孔雀的方式，顯然與前代，乃至於唐代的「異物」書寫皆有所不同。《北戶錄》雖然也論及「孔雀媒」的南人風俗（這些作者可能看到同樣的習俗或聽說傳聞），卻大篇幅援引文獻典故。例如其援引《博物志》「雄鳴上風，雌鳴下風亦孕」、《周書》：「成王

時，方人獻孔鳥」、《山海經》「南方孔鳥」及郭璞注、《宋紀》「孝武大明五年，有郡獻白孔雀為瑞者」等文獻。誠如陸希聲〈北戶錄序〉指出的，《北戶錄》「非徒止於所聞見而已，又能連類引證，與奇書異說相參驗」；這些引述，環繞著作者所描述的「實物」，通過歷史文獻的連結，將南方的「孔雀」納入一連串關乎「孔雀」的記憶符碼之中。

老師，您一定知道吧，據說孔姓的來源，可能也與孔雀有關。

孔雀之所以命名孔雀，是因為它們身上的羽毛像是人類的眼睛。古人相信，那也是一隻隻的「孔竅」。孔雀展翅時，就好比觀世音菩薩千手千眼，垂眉俯視，如此慈悲。但是啊，跟老師說實話，許多人喜歡看孔雀展翅，開出無數隻的眼睛；我卻喜歡跑到牠的背後，蹲馬步，瞧鮮豔羽翼底下，屁股長得如何。結果孔雀的屁股醜惡極了，就像一塊曬乾的鹹菜——我總是想，神最初必是寵愛孔雀的，認真捏塑，雕琢，上色。有一天，牠玩膩了，就扔了，那被遺忘的孔雀屁股哦，就那樣被隱匿在華美的羽翼之下。

其實，那醜陋的屁股，才是神最初給予牠的模樣呵。